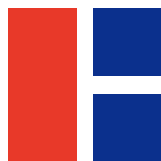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CO GROUP LIMITED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0)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揚科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已連續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八年。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認為，於適當時間後更換本公司核數師，是提升本公司核數師獨立性的良好企業管治方式。國富浩華將於本公司於2021年9月28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且不再尋求續聘。根據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議決建議於國富浩華在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後，委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國富浩華已確認，概無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已確認，概無有關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的事宜或情況需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上述委聘本公司核數師之建議，須待股東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形式批准及立信德豪完成客戶接納程序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批准委聘立信德豪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任期自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 僅供識別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核數師及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連同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國富浩華於過往年度為本集團提供之專業服務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揚科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李昌源

香港，2021年8月20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昌源先生、*Leong Yeng Kit*先生及*Lee Pei Ling*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蔡朝暉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國謙議員(大紫荊勳賢、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Gan Cheng Khuan*先生、*Yvonne Low Win Kum*女士及趙敬仁先生。